

109 年度花蓮縣身心障礙學生「親親海洋」育樂營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計畫緣起：身心障礙學生是「愛的力量」的開始，為鼓勵身心障礙者家庭走出戶外，迎向陽光，也期待社會大眾能給予正面能量，讓他們在社會上得到應有的尊重與自信，特辦理此活動。

二、實施目的：

(一) 為拓展身心障礙學生生活領域、建立多元學習環境，規劃各項活動，藉此培養學生休閒活動興趣，增進健康體適能之目的，並融合環境教育，享受大自然的景色，拓展學生之視野及心靈。

(二) 透過與同儕互動之經驗，提升身心障礙學生人際關係與溝通能力，同時提供各校家長及特教教師互相交流、彼此支持、分享教學心得之機會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四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五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立宜昌國中

六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經本縣鑑輔會鑑定之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學生及陪同之家長、教師、助理人員。

(二) 每位教師以陪同 3 位以下學生為限，但每位輪椅生需有 1 人陪同，本活動名額為 400 名。

七、活動地點：花蓮遠雄海洋公園

(地址：花蓮縣壽豐鄉鹽寮村福德 189 號，電話：03-8123199)

八、活動日期：109 年 11 月 30 日 (星期一)

九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 109 年 9 月 18 日 (星期五) 12:00 止，請以學校為單位填寫附件報名表，核章後紙本請掃描為電子檔，與繕打之 EXCEL 檔一併 E-mail 至 rivergoahead@yahoo.com.tw，信件收到後會回信，若未收到回覆，請洽宜昌國中特教組 (03-8520803#504 朱敏倫組長) 確認。

十、活動流程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
09：30~10：00	報到	海洋公園
10：00~10：30	開幕式： 1.縣長致詞 2.貴賓致詞 3.團體大合照	海洋公園
10：30~15：30	歡樂時光： 海洋公園參訪	由各校帶隊老師自行規畫參訪動線
15：30~	賦歸	至海洋公園停車場搭車返回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請攜帶環保餐具、水壺(瓶)、個人藥品、健保卡、雨具、遮陽用具。
- (二) 請陪同者隨時注意身心障礙學生安全。

十二、附註事項：

- (一) 本活動錄取名額 400 名，錄取方式為特殊境遇家庭學生優先，108 年度未參加育樂營學生次之，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- (二) 參加本次活動之隨行教師及工作人員，均以公假登記(課務自理)，並核發 8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(三) 請各校學生穿著制服，並佩戴承辦單位發給之識別證以利辨識。
- (四) 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，予以敘獎之鼓勵。
- (五) 本活動計畫若有未盡事宜，得適時修正補充、公告之。